

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
四川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
四川郭沫若研究中心

课题资助及结题条件

一、重点项目

(一) 资助金额：专著 10000 元、系列论文 6000 元

(二) 系列论文结题条件（符合条件之一即可结题，下同）

- 核心期刊（南大版、北大版、中国社科院版或被权威期刊转载，下同）文章 3 篇
- 核心期刊文章 2 篇，普通刊物文章 2 篇
- 核心期刊文章 1 篇，普通刊物文章 4 篇

注：《郭沫若学刊》认定为核心期刊，课题成果将从严要求，下同

二、一般项目

(一) 资助金额：4000 元

(二) 结题条件

- 核心期刊文章 2 篇
- 核心期刊文章 1 篇，普通刊物文章 2 篇
- 普通刊物文章 4 篇

三、青年项目

(一) 资助金额：2000 元

(二) 结题条件

- 核心期刊文章 1 篇
- 普通刊物文章 2 篇

四、成果文库

(一) 资助金额：全额资助出版。

(二) 结题条件：学术著作

注：中心通过乐山师范学院财务处将经费直接转到指定的出版社账户，并按照“统一标识、统一版式、统一封面、符合主题”的总体要求组织出版；不管作者多少，共计给样书 50 本。

特别声明：根据《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管理办法》及《四川郭沫若研究中心科研项目及经费管理条例》规定，课题研究成果（包括阶段性成果及最终成果）须在显著位置注明“四川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（郭沫若研究）项目‘名称（编号）’成果”。

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
四川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

四川郭沫若研究中心

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八日

